

# 中共东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东大纪字〔2021〕11号

## 关于做好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 纠“四风”树新风工作的通知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各部门：

元旦、春节假期将至，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推进正风肃纪，确保两节期间风清气正，按照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要求，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确保责任落实。**要充分认识做好元旦、春节期间正风肃纪工作，对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新一年学校各项工作营造良好环境的重要意义。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各部门要对标对表十九届中央第七轮巡视教育部党组和中管高校党委反馈意见，主动对照检查、推进未巡先改，以良好姿态迎接新一轮教育部巡视。主要负责人要落实好第一责任

人职责，扛起抓作风抓纪律的政治责任，防止工作布置“走过场”、工作通知“一转了之”，要对节日期间正风肃纪工作作出具体安排，有关要求要提醒到每位教职员。各二级纪委书记、纪检委员要认真落实监督责任，强化政治监督，督促主体责任落实；结合工作实际和疫情防控要求，协助党组织书记开展好纠“四风”树新风工作的监督检查。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职能监督责任，坚决遏制和纠正年底突击花钱中的“四风”问题。

**二、坚持纠树并举，强化教育提醒。**要将纪律教育和督促提醒融入工作、融入日常，提醒教职员严明纪律要求、守住行为底线、做到为人师表。要注重正面引领和反面警示教育相结合，结合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和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总结，加强对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的宣传教育，督促党员干部筑牢初心使命、带头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自觉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引导党员干部涵养家风文化、培育优良家风，带头勤俭文明过节，自觉抵制奢侈浪费、大操大办等不良风气，切实营造尚俭戒奢的节日新风尚。要认真组织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公开发布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通报稿，结合年底民主生活会和述责述廉工作，做好对照检查，主要负责人要带头落实批评和自我批评要求。

**三、紧盯重点问题，严格监督执纪。**学校纪委将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在严明纪律规矩、从严监督执纪上持续发力，释放全

面从严、一严到底的强烈信号。紧盯违规吃喝，公务活动餐饮浪费，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福利，以培训、考察、会议为名搞公款旅游，借操办婚丧喜庆之机收钱敛财等问题；紧盯在疫情防控、校园安全等领域落实责任不到位、推进工作不严不实等问题；紧盯岁末年初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紧盯借节日之机搞拉票贿选、说情打招呼等违纪违法行为；对反映强烈、顶风违纪、屡教不改、情节恶劣的严查快处、及时通报。学校纪委将结合工作安排，加强与组织、巡察、审计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各二级纪委书记、纪检委员要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注重听取普通师生员工的诉求和建议，做好监督检查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严格请示报告程序，做好信访处置工作。

请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周二）上午前，将紧盯元旦、春节期间“四风”问题工作简要情况报告学校纪委（材料不超过 800 字，主要体现工作布置情况、做法及成效、发现的“四风”问题线索及核查处置情况）。电子邮箱：jiwei@mail.neu.edu.cn。联系人：胡俊挺，83687318，18202435956。

中共东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30 日

